



夕花朝拾>>>



就让武侠情结深埋心底，让侠义精神激励我秉承着一颗正直、善良、仁义、慈悲之心努力地去生活吧。

若有所思>>>



我在空间写文字、上传自己的照片、表达自己的思想，只是想留给那些想记住我的人，让他们知道在QQ这个世界里，我一直活着。

婚姻物语>>>



那一天，我的世界突然清澈起来，我惊慌着寻找原因，才知道，世界是因为她目光的抚摸才变得清澈的。

“依稀往梦似曾见，心内波澜现。抛开世事断仇怨，相伴到天边……”一阵紧迫的琴声伴着深情而苍凉的男女声合唱，从喧闹街边的一个小店里飘来。我放慢脚步，缓行聆听这时隔久远却熟悉的歌声。这不是经典版电视连续剧《射雕英雄传》的主题曲之一吗？怎能忘，那是我少年时最爱看的一部电视剧，甚至因为这部剧让我爱上了武侠，爱上了大漠，爱上了文字，爱上了历史，从此，一个生长在南国的女子心里刻下了英雄武侠，刻下了家国之爱。

20世纪80年代中期，一个经济文化急剧发展的时期，许多香港电视剧在内地电视台上映不衰，包括根据著名作家金庸著的《射雕英雄传》而改编的同名连续剧。每个夜晚，当电视剧开始时，单位一栋家属楼三楼的一个房间里总是座无虚席，大家在一台公用的彩色电视机前观看此剧，我们小孩子自然早早就来占据有利位置，中途绝不轻易离开，生怕一走被人占

了“宝座”……

那时我还无法理解剧中丰富的情节与历史况味，但是剧中男女美丽飘逸的服饰、精彩而紧张的武打动作、一望无际的草原大漠、气势恢宏的战争场面，还有多首优美动听的主题曲及插曲都让我沉醉。从那时起我爱上了武侠小说与历史类书籍，梦想到剧中那牛羊成群的辽阔草原纵马驰骋，感受豪气干云的大侠风范。

后来，我从《射雕英雄传》小说看起，看完了金庸的10余部武侠作品，再后来又看梁羽生、温瑞安、古龙、卧龙生等港台武侠小说家的作品。

随着年岁渐长心智成熟，我看的书多了，特别是历史类书籍，但对武侠小说的热爱依然不减，只是已经有所选择。很多武侠小说纯属消遣，没有实质内容，可是金庸、梁羽生的武侠作品则不同，他们的书不仅仅有武打的精彩描绘，更有深厚绵长的历史人文述说

以及对自然风物的动人刻画，加上剧中主人公情感、命运与时代洪流的交融，展现出一个个大历史、大武侠、大人生的人间传奇，不失为大气之作，看后不禁让人心生对热爱家国、抵抗外侮的大侠的敬畏，对男女主人公真挚爱情的感动，更有对祖国古老历史及大好河山的向往。

记得有一次语文课上，老师要同学们辩论阅读武侠小说的好与坏，这正中我下怀，于是我作为正方陈述武侠小说的侠义热血精神与积极现实意义，博得同学们一阵阵喝彩。他们没想到，那个安静斯文的小姑娘居然是铁杆儿武侠迷。

岁月无声，当年那个热爱武侠的小姑娘早已长大，她的孩子像她当年看武侠剧时一般大。我已不再嗜读武侠，而是喜欢上了更加平和的阅读，就让武侠情结深埋心底，让侠义精神激励我秉承着一颗正直、善良、仁义、慈悲之心努力地去生活吧。

活在四维空间

□ 温锋

还可以当他依旧活在我们的世界？

这个朋友回复我：如果腾讯不清理长期未登陆的用户，我们在网络世界是永生的，但不更新的QQ，会不会也等于一种消失？

对于她最后一个问题是，我心里想给她的是一个否定的答案，可我又害怕没有足够的理由去说不明白。我内心觉得，不更新的QQ也是一种存在，一种符合事物客观发展规律的状态，不更新了并不能说明这个QQ的主人已经不在这个世界上，因为有很多原因可能会导致长时间无法更新QQ。我坚持自己的观点是有私心的，我的至亲离开我已3年有余，每每想起内心便难过不已，就会不由自主地到他的QQ空间里，向他倾诉多日的思念，看着他曾说过的话语、他微笑着的照片，感觉他就在那里，一直等着我，等着我去看他。

在思考这个关于生与死的话题时，我就一直在想，这会不会就是我们一直在寻找的第四维空间。

最近看了《源代码》这部科幻大片，我在微博发了一条信息：《源代码》采用科幻手法，充满大胆的想象，让人可以跨越生死。不过我坚信有一天一定会实现，就是所有的东西都数字化、量子化，包括人。也许有一天，人就可以靠代码无线传输了。也许有一天，我的想法实现了，是否会有人知道我曾有过这样的预言。

万事万物要是真能以电影《源代码》中的方式传输，那么古时的才子佳人，是不是也可以去到将来某个特定的时刻？我是不是也可以自私一把，编程让自己在某一个地方等待一位佳人，与其偶遇……

有一天，在我逝去的亿万年之后，也许我们的子孙真的可以通过数字化、量子化把我从第四维空间接到亿万年之后。所以，我努力在QQ空间写文字、上传自己的照片、表达自己的思想，只是想留给那些想记住我的人，让他们知道在QQ这个世界里，我一直活着，一直存在着。

那一碗凉皮

□ 邵云霞

我和妻子相识，就像是在一个童话世界里。那一天，我的世界突然清澈起来，我惊慌着寻找原因，才知道，世界是因为她目光的抚摸才变得清澈的。世间万物，从此有了光明的空间。

那时，我很穷，可是比我小10岁的妻子依然冲破家庭阻挠，嫁给了我。

我第一次请妻子吃饭，吃的是凉皮。这是妻子决定的，可能是妻子知道我手里只有买两碗凉皮的钱。

那时，我经常带着妻子到公园里玩。我每次都想给妻子买个冰激凌，可是，妻子总说她不爱吃。她用买冰激凌的钱买了一包瓜子，能让我们两个磕一个下午。从公园出来的时候，我问妻子吃什么，她总说吃凉皮。那时候，吃一碗凉皮一毛五分钱。

我们结婚时没有举办仪式，现在叫裸婚。我和妻子从办事处领了结婚证后，就开始“旅游结婚”，其实不过是沿着一条路走到郊外。回来路过菜市场，我问妻子吃什么。妻子

说，吃凉皮。

凉皮尽管很廉价，但是妻子能吃出幸福来。那是我们幸福的符号。

后来的岁月里，妻子经常对我说：给我买碗凉皮吧。

我总是敷衍一句：时间长着呢，以后再说。妻子回答我的总是一声长长的叹息。

现在，我看着忙碌的妻子，说，中午只顾忙了，赶紧吃点东西吧。

妻子有些吃惊地瞪着我，半天，她才说：那就给我买碗凉皮吧。

我这才知道，妻子多少次要吃凉皮，一直到十几年后这个春节，我都没有给妻子去买。

我急忙跑到大街上，一条条巷子里找，可是，卖凉皮的早就收摊回家过年了。

等我空手回家的时候，妻子已经把饺子包好了，等我回来再把饺子下锅。她知道，我买不回来凉皮。

时光真是贬值了，十几年的时间，怎么连给妻子买一碗凉皮都不够。